

关于我司官网恢复东方红-先锋 1 号等 8 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申购业务的公告

为保障持有人权益，提升客户体验，经我司研究决定，自 2019 年 5 月 6 日（含）起，我司官网恢复东方红-先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东方红-先锋 2 号（展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东方红-先锋 3 号（展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东方红-先锋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东方红-先锋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东方红-先锋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东方红-先锋 6 号 II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东方红-先锋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申购业务。

特此公告。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东方红先锋系列恢复我司官网申购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上述集合计划的合同和说明书。

2、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及合格投资者相关规定，确认符合合格投资者要求并通过合格投资者认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服务热线或登录相关网址进行咨询：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dfham.com，服务热线：4009200808。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